

新平彝族自治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新发改投资〔2022〕62号

新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新平县十五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可行性 研究报告的批复

新平县农业农村局：

你局报来《新平县农业农村局关于新平县十五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给予批复的请示》(新农请〔2022〕77号)文件收悉。

项目根据《云南省政府投资管理办法》的有关要求，通过了可行性研究报告专家技术审查，具备审批相关条件。经我局研究，同意建设新平县十五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建设必要性

农业是新平县的基础产业，在全省大力发展高原特色农业的利好条件下，新平县按照“创新超越，让新平在云南奋崛起”和“争当全省民族自治县经济发展排头兵”的发展目标，坚持稳

增长与调结构转方式协调推进,坚持以提高发展质量和效益为中心,坚定不移实施“农业稳县”战略。实施新平县十五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能有效改善新平县农业生产条件,提高农产品生产能力和产值,提升农民收入,繁荣农村经济,实现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的有力衔接。

二、项目名称: 新平县十五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三、项目业主: 新平县农业农村局

四、建设性质: 新建

五、建设地点: 玉溪市新平县境内 12 个乡镇(街道)

六、行业类型及编码: A-0519

七、项目代码: 2209-530427-04-01-504819

八、建设规模及内容: 土地平整 26630 亩;土壤改良 123370 亩;灌溉与排水:新建泵站 10 座(总装机 233.5Kw),安装输水管道 655.97km,新建 300m³蓄水池 6 个、200m³蓄水池 122 个、100m³蓄水池 626 个、新建 50m³蓄水池 217 个,安装工程标志牌 17 块;建设田间道路 83.85Km。

九、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 总投资 46602.00 万元,其中工程直接费用 38400.14 万元,工程其他投资 2470.84 万元,建设期利息 1643.92 万元,基本预备费 4087.00 万元。。

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为积极争取上级补助,不足部分采取发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等方式解决。

十、建设工期: 2022 年 12 月 30 日开工,2023 年 4 月 30 日竣工,工期 180 天(6 个月)。

十一、招投标事项: 按工程项目招投标事项核准意见表实施。

根据项目批复内容，按照工程项目基本建设程序，办理和完善相关行政审批程序，及时组织项目开工建设。项目占地面积和建筑面积以实际勘察设计为准。

项目建设内容、建设规模、建设地点、投资如发生重大变化要及时报批，办理调整批复后方可开展下步工作。如擅自调整项目建设内容、建设规模、建设地点、投资，将由项目法人自行承担责任，县发展和改革局不再受理调整事项。

附：工程项目招投标事项核准意见表



新平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2年9月20日

抄送：县政府常务副县长施文，县委办、县政府办、县财政局、县审计局。

新平县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

2022年9月20日印发



附件：

工程项目招投标事项核准意见表

项目业主：新平治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名称：新平县十五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 招 标 项 目 内 容 | 招标范围 | | 招标组织形式 | | 招标方式 | | 不采用 招标方式 |
|----------------|----------|----------|----------|----------|----------|----------|-------------|
| | 全部 招标 | 部分 招标 | 自行 招标 | 委托 招标 | 公开 招标 | 邀请 招标 | |
| 勘察 | | √ | | √ | √ | | |
| 设计 | | √ | | √ | √ | | |
| 建筑工程 | √ | | | √ | √ | | |
| 安装工程 | √ | | | √ | √ | | |
| 监理 | √ | | | √ | √ | | |
| 其它 | | | | | | | |

审批部门审核意见：**核准。**

请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规定》（国家发展改革委令 第 16 号）执行。

新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年9月20日

